江苏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文件

苏教关委〔2024〕2号

**关于开展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

**优秀工作论文和调研报告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系统）关工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和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更好地助力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印发的《江苏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2024年工作要点》，今年将继续开展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优秀论文和调研报告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要求**

由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关工委组织，在深入调研认真总结基础上，紧扣实施“双减”背景下，进一步做好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的新要求，形成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工作论文和调研报告。要紧扣工作实际，观点鲜明，言简意赅；要紧扣主题，富有创新，突出重点；要发现问题，研究问题，解决问题。更好地发挥协同育人主导作用，在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方面，总结出有特色有创新的先进经验，提出有较强针对性和指导性的建议。

**二、材料要求**

**1.论文和调研报告推荐。**各设区市、县（市、区）教育关工委，在规定时间内向我委秘书处推荐参评文稿，每个设区市、县（市、区）限报一篇，由设区市统一上报。作者可以是教育关工委，也可是关工委工作团队成员个人。若个人联合署名，不得超过3人。推荐论文需为作者原创，且没有被评优或发表。文稿控制在3000字以内。7月31日为文稿征集截止时间。

推荐时必须同时报送的材料有两类：

（1）纸质材料一份，包括“推荐清单”（详见附件）和“论文或调研报告”两种材料。论文（调研报告）打印格式要求：论文（调研报告）题目居中，用2号宋体；正文用小3号仿宋体，行距26磅，文中标题用楷体或黑体。论文首页左上角分两行标注“2024全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工作论文（调研报告）材料”字样，用5号宋体。论文（调研报告）末页落款部位注明：作者单位名称、作者姓名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或微信号（选填）。纸质材料寄: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15号教育大厦504室 省教育系统关工委秘书处 崔定友收，联系电话025-83335584、13851821867（微信同号）。

（2）论文的电子文档。电子文档须为word格式，命名为：\*\*\*教育关工委推荐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工作论文材料——\*\*\*\*\*\*\*\*（推荐材料题目）。发送邮箱：cuidy@ec.js.edu.cn,或崔定友副秘书长微信。

**2.评奖鼓励。**我委将聘请专家组织评选，并发文公布评选结果，颁发获奖证书。同时，将择优遴选部分获奖论文和调研报告，或结集印刷，或在“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论坛”上交流，面上推广，学习借鉴。

附件：全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推荐论文清单

江苏省教育系统关工委

2024年2月23日

附件：

全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家庭教育及家长学校建设推荐论文清单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评材料题目 | 作者单位 | 作者姓名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说明：1.此清单必须加盖公章并与论文一起邮寄报送，作为本级关工委推荐的依据，无此推荐清单或清单上未加盖公章的不作为推荐论文。

2.因全省市县区教育关工委数量众多，今年每个设区市教育关工委和县（市、区）教育关工委均可以且只可以推荐一篇。

|  |
| --- |
| 抄送：教育部关工委、省关工委 |
| 江苏省教育系统关工委 2024年2月23日印发 |